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取消原定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 1、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19 年 1 月 28 日
- 3、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 月 21 日

二、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就本次重组事项，公司已经获得了国务院国资委预核准及财政部预批复、国务院国资委已完成对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的备案。公司正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以下简称“重组方案”）的正式批复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组方案尚在国务院国资委及财政部的审核流程中，公司预计在原股东大会通知的召开日期前无法取得国

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对重组方案的正式批复。

公司拟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鉴于重组报告书中所记载的标的资产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18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待本次重组方案的审核及标的资产加期审计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及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宜将另行通知。

三、取消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对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表示感谢。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3 日